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 PARTNER GROUP LIMITED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收入	15,459.1	7,761.8	+99.2%
毛利	4,287.2	795.4	+439.0%
毛利率	27.7%	10.2%	+17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374.3	207.3	+1,045.3%
純利率	15.4%	2.7%	+470.4%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4、5	15,459,055	7,761,758
銷售成本		(11,171,893)	(6,966,403)
毛利		4,287,162	795,35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23,966	94,80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85,831)	(132,928)
行政費用		(816,658)	(497,586)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321,712)	(1,782)
融資成本	7	(20,215)	(30,193)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136,588)	20,050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2,930,124	247,720
所得稅	9	(553,568)	(39,683)
年內溢利		2,376,556	208,037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之 公允值變動		(4,001)	(2,868)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之匯兌差額		(7,128)	3,245
換算一間合營公司之匯兌差額		2,446	10,77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367,873	219,184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374,320	207,276
— 非控股權益		<u>2,236</u>	<u>761</u>
		<u>2,376,556</u>	<u>208,037</u>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365,637	218,423
— 非控股權益		<u>2,236</u>	<u>761</u>
		<u>2,367,873</u>	<u>219,184</u>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11		
— 基本		6.21	0.56
— 攤薄		<u>6.14</u>	<u>0.5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215	144,174
使用權資產		114,182	136,459
無形資產		4,825	4,825
其他金融資產		3,517	7,518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40,513	174,655
遞延稅項資產		9,641	10,4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705	205,137
總非流動資產		<u>269,598</u>	<u>683,198</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1,511,577	908,2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07,096	1,218,270
退還資產權		71,091	52,610
衍生金融資產		—	452
現金及銀行結餘		3,765,101	1,124,592
總流動資產		<u>6,654,865</u>	<u>3,304,185</u>
總資產		<u>6,924,463</u>	<u>3,987,38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130,342	1,484,058
退款負債		96,445	62,759
合約負債		209,564	76,150
借貸	15	702,337	1,070,038
產品保修撥備		61,118	31,447
租賃負債		26,049	27,662
當期稅項負債		513,042	17,208
總流動負債		<u>3,738,897</u>	<u>2,769,322</u>
淨流動資產		<u>2,915,968</u>	<u>534,8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85,566</u>	<u>1,218,061</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總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95,224</u>	<u>114,283</u>
淨資產		<u><u>3,090,342</u></u>	<u><u>1,103,778</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38,738	37,209
儲備		<u>3,048,678</u>	<u>1,065,87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087,416</u>	<u>1,103,088</u>
非控股權益		<u>2,926</u>	<u>690</u>
總權益		<u><u>3,090,342</u></u>	<u><u>1,103,778</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I-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火炭山尾街18-24號沙田商業中心19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配件設計、製造及貿易(營運基地位於中國內地)以及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配件貿易(營運基地位於香港、日本、韓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業務。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已就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外，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任何尚未就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之意向為於該等變動生效之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文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年度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與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³

¹ 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³ 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該等修訂本將前瞻性地應用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發生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本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b) 計量基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4. 分部報告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以作出策略決定所審閱之區域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配件設計、製造及貿易。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拆

於下表，收入按主要地域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品牌及非品牌業務以及收入確認時間分拆。表內亦包括分拆後收入與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 配件設計、製造及貿易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主要地區市場		
亞太區	5,099,665	3,158,979
北美洲及拉丁美洲(「NALA」)	2,654,140	1,139,74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790,897	1,638,322
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EMEA」)	3,914,353	1,824,712
	<u>15,459,055</u>	<u>7,761,758</u>
主要產品／服務		
圖像顯示卡	13,569,962	6,177,355
電子製造服務(「EMS」)	819,114	690,563
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1,069,979	893,840
	<u>15,459,055</u>	<u>7,761,758</u>
品牌及非品牌業務		
品牌業務	10,369,359	4,357,194
非品牌業務	5,089,696	3,404,564
	<u>15,459,055</u>	<u>7,761,758</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15,459,055</u>	<u>7,761,758</u>

(b)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以外之非流動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分析。

	外部客戶收入 (按客戶位置劃分)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亞太區	5,099,665	3,158,979	14,688	23,049
NALA	2,654,140	1,139,745	23,203	23,479
中國	3,790,897	1,638,322	218,173	618,515
EMEA	3,914,353	1,824,712	376	207
	<u>15,459,055</u>	<u>7,761,758</u>	<u>256,440</u>	<u>665,250</u>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為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之收入。

5.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已售貨品之淨發票值及所賺取之服務收入。

下表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約之合約負債之資料。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u>209,564</u>	<u>76,150</u>

合約負債主要與預收客戶代價以及向客戶提供之銷量回扣及銷貨折讓有關。鑒於貨品售出時已達成履約責任，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合約負債59,945,000港元及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合約負債14,443,000港元已分別確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貨品及服務銷售合約，故上述資料不包含有關本集團在達成原先預計為期一年或以下之貨品及服務銷售合約剩餘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得之收入之資料。

6.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 (附註(a))	4,774	10,805
利息收入	9,276	15,280
淨匯兌(虧損)/收益	(25,516)	40,48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淨額	199	1,3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8,704	141
雜項收入	18,798	8,718
租金收入	37,731	28,647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附註(b))	—	1,752
修訂貿易應收款項償還條款之虧損	—	(12,349)
	<u>123,966</u>	<u>94,804</u>

附註：

- (a) 二零二一年之政府補助包括來自美國政府為支援僱員薪金而推出之薪資保護計劃(Paycheck Protection Program)之3,046,000港元，而二零二零年之政府補助則包括根據香港特區政府推出之防疫抗疫基金下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所獲得用以支援本集團僱員薪金之政府補助9,003,000港元。根據保就業計劃，本集團須承諾將該等補助用作薪金開支，且於指定期限內不會將僱員人數削減至少於規定人數。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該項目之未履行義務。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之餘下政府補助於年末前從多個中國地方政府機關酌情收取。已確認之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履行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 (b)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因於若干期間未能運作而獲出租人以租金豁免之形式給予租金寬免。本集團已選擇就所有符合標準之租金寬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所引入之可行權宜方法。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之租金寬免均符合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之標準。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已導致租賃負債總額減少1,752,000港元。此扣減之影響已於觸發該等付款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4,973	24,857
租賃負債之利息	5,242	5,336
	<u>20,215</u>	<u>30,193</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 (附註(a))	11,171,893	6,966,403
員工成本 (附註(b))	822,837	448,059
核數師酬金	1,932	1,671
已撇銷之壞賬	39	2,1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573	80,4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095	30,928
無形資產減值	—	1,530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321,712	1,782
短期租賃開支	3,477	322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22	22
已撇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
產品保修及退貨撥備淨額	47,374	30,452
研究及開發開支 (附註(c))	58,089	58,113

附註：

- (a) 上文所披露之數字包括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約34,6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9,201,000港元)。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政府以豁免社會保險款項之形式給予補助11,720,000港元，乃透過扣減相關開支反映。
- (c) 年內之研究及開發開支指有關研究及開發活動之廠房及機器以及辦公室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員工成本，有關款項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之總額。

9. 所得稅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		
— 年內撥備	503,932	16,01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16)	(91)
當期稅項 — 中國		
— 年內撥備	14,390	1,92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659)	4,755
當期稅項 — 其他		
— 年內撥備	39,474	1,49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	74
	<u>552,819</u>	<u>24,167</u>
遞延稅項		
—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749	15,516
	<u>553,568</u>	<u>39,683</u>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刊登之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條，本公司之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該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且於翌日刊登憲報。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倘實體擁有一間或多間關連實體，則兩級制利得稅率只適用於獲提名按兩級制稅率計稅之其中一間關連實體。獲提名實體之香港利得稅按應課稅溢利之8.25%(最多2百萬港元)及16.5%(任何超過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部分)計算。至於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資格之實體，香港利得稅應繼續按應課稅溢利以16.5%之利得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根據香港稅務局發出之稅務條例釋義及執行指引第21號，本公司之重要附屬公司栢能科技有限公司有權申報其製造業務全部溢利之50%屬於離岸性質及毋須課稅。

東莞栢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位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成功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稱號並成功續期至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三個年度，而年內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15%（二零二零年：15%）。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之應課稅溢利以法定稅率25%（二零二零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海外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10.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派付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每股0.22港元 (二零二零年：已派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每股零港元)	85,058	—
已派付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 — 每股0.84港元 (二零二零年：已派付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 — 每股零港元)	<u>325,209</u>	<u>—</u>
年內已派付股息	<u><u>410,267</u></u>	<u><u>—</u></u>

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61港元（二零二零年：0.22港元），合計623,6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5,058,000港元）。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溢利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u>2,374,320</u></u>	<u><u>207,276</u></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2,364,939	372,093,66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u>4,242,584</u>	<u>138,282</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386,607,523</u></u>	<u><u>372,231,950</u></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之貿易應收款項	1,553,726	1,375,207
減：累計減值虧損	<u>(338,123)</u>	<u>(9,924)</u>
按攤銷成本之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215,603</u>	<u>1,365,283</u>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貿易應收款項(附註)	26,032	32,038
其他應收款項	4,323	5,535
按金及預付款項	69,402	24,798
減：累計減值虧損	<u>(5,559)</u>	<u>(4,247)</u>
	<u>63,843</u>	<u>20,551</u>
	<u>1,309,801</u>	<u>1,423,407</u>
減：貿易應收款項 — 非流動部分	—	(201,027)
租金按金 — 非流動部分	<u>(2,705)</u>	<u>(4,110)</u>
	<u>(2,705)</u>	<u>(205,13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流動部分	<u>1,307,096</u>	<u>1,218,270</u>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於年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862,943	615,737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345,072	271,856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7,523	16,749
1年以上	<u>65</u>	<u>460,941</u>
	<u>1,215,603</u>	<u>1,365,283</u>

銷售貨品之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二零二零年：30至90天)。

按攤銷成本之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賬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924	10,411
年內已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	320,410	(486)
匯兌差額	7,789	(1)
	<u>338,123</u>	<u>9,924</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貿易應收款項	<u>26,032</u>	<u>32,038</u>

本集團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貿易應收款項於年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2,037	6,122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12,194	25,431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1,801	485
	<u>26,032</u>	<u>32,038</u>

13.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052,327	572,361
半製成品	17,330	9,310
製成品	559,437	456,752
	<u>1,629,094</u>	<u>1,038,423</u>
減：陳舊存貨撥備	(117,517)	(130,162)
	<u>1,511,577</u>	<u>908,261</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02,678	1,279,5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527,664</u>	<u>204,542</u>
	<u>2,130,342</u>	<u>1,484,058</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付。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於年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938,263	688,034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605,733	531,917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52,419	53,746
1年以上	<u>6,263</u>	<u>5,819</u>
	<u>1,602,678</u>	<u>1,279,516</u>

15. 借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	50,000
銀行貸款 — 無擔保	—	3,000
進口貸款 — 有擔保	<u>702,337</u>	<u>1,017,038</u>
	<u>702,337</u>	<u>1,070,038</u>

上述借貸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計值貨幣		總計	計值貨幣		總計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	—	—	50,000	—	50,000
銀行貸款 — 無擔保	—	—	—	—	3,000	3,000
進口貸款 — 有擔保	—	702,337	702,337	—	1,017,038	1,017,038
	—	702,337	702,337	50,000	1,020,038	1,070,038

基於銀行授予之協定還款條款，上述借貸之還款時間表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1年內	702,337	1,069,371
1年以上但2年內	—	667
	702,337	1,070,038

無論本集團有否遵守契諾及履行預定還款責任，該等銀行均擁有按要價還所有銀行貸款之凌駕權利。因此，該等銀行貸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全數分類為流動負債。

16. 股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	372,093,668	37,209	372,093,668	37,209
已行使之購股權	15,290,000	1,529	—	—
於年末	387,383,668	38,738	372,093,668	37,209

17.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及COVID-19之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栢能物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嘉勝發展有限公司(「賣方」)訂立多份協議，內容有關由栢能物業有限公司向賣方購買該物業，購買價約為387,859,000港元，以及在按照該協議全數償付購買價及落實完成之規限下，於停車位公開發售時，將擁有優先權向賣方購買賣方所指定於該發展項目內之10個停車位，每個作價不高於1,500,000港元。此外，栢能物業有限公司將向賣方申請由賣方發放特別現金回贈約33,984,000港元，金額乃經賣方與栢能物業有限公司討論後釐定，可能會於按照該協議全數償付購買價後發放。詳情及專有詞彙之釋義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之公佈內。

COVID-19爆發蔓延全球，多國繼續實施對抗疫情之防控措施。於本公佈日期，COVID-19爆發並無對本集團之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密切監察COVID-19疫情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影響。本集團目前預計所面對之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定，並無因COVID-19爆發而面對重大收款問題。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61港元，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本公司股東。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致股東之通函內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連同二零二一年年報一併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記錄日期

- (a)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確保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股東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付訖印花稅之轉讓文書，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登記有關轉讓。
- (b)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定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為釐定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股東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付訖印花稅之轉讓文書，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登記有關轉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供桌面電腦使用之圖像顯示卡設計、製造及貿易、電子製造服務（「EMS」）以及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之製造及貿易。

本集團製造供原設計製造商／原設備製造商（「ODM/OEM」）客戶使用之圖像顯示卡，亦製造及推廣其自有品牌ZOTAC、Inno3D及Manli之圖像顯示卡及其他產品。與NVIDIA及AMD（兩間佔有全球主導地位之圖像處理器（「GPU」）供應商）之業務關係讓本集團能夠開發具備成本競爭力之高效能產品及解決方案，以應付其客戶所需。年內，圖像顯示卡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

本集團向全球知名品牌提供EMS。該等知名品牌包括自動櫃員機（「ATM」）及銷售點（「POS」）系統、工業裝置以及各類電子消費產品之大型供應商。除圖像顯示卡及EMS業務外，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例如電腦、主機板及其他產品，亦從產品及零件貿易中取得收入。

業務表現

收入增加7,697.3百萬港元，增幅為99.2%，由二零二零年之7,761.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5,459.1百萬港元，主要是源於圖像顯示卡銷售額較去年增加7,392.6百萬港元。除圖像顯示卡銷售額增長外，EMS以及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分部之收入亦分別較去年增加128.5百萬港元及176.2百萬港元。

圖像顯示卡業務增長7,392.6百萬港元，增幅為119.7%，由二零二零年之6,177.4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3,570.0百萬港元。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之銷售額增加5,739.8百萬港元，增幅為136.8%，由二零二零年之4,195.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9,935.0百萬港元。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之需求全年一直保持強勁，尤其是RTX 3000系列圖像顯示卡自二零二零年九月首次推出以來長期嚴重供不應求。於年內絕大部分時間，大多數主要零售商、電商店舖及經銷商之RTX 3000系列圖像顯示卡均缺貨。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一年間，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之平均售價上升約91.4%，主要受價格上揚及產品組合改為較昂貴之產品系列帶動。

供ODM/OEM使用之圖像顯示卡訂單增加1,652.8百萬港元，增幅為83.4%，由二零二零年之1,982.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3,635.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ODM/OEM圖像顯示卡業務分部之銷售額中約786.7百萬港元來自向專業加密貨幣礦工供應之加密貨幣開採處理器卡（「CMP卡」）。中央處理器（「CPU」）、GPU及若干關鍵零件供應短缺干擾客戶生產個人電腦之進度，因此，二零二一年供ODM/OEM客戶使用之圖像顯示卡銷量與去年比較下跌7.6%。為ODM/OEM訂單生產之RTX 3000系列圖像顯示卡平均售價上漲連帶物料成本上升，亦推高銷售收入，並抵銷ODM/OEM圖像顯示卡分部銷量跌幅。

EMS業務增長128.5百萬港元，增幅為18.6%，由二零二零年之690.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819.1百萬港元，主要源於ATM及POS系統以及其他電子消費產品之訂單於年內增加。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業務增長176.2百萬港元，增幅為19.7%，由二零二零年之893.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070.0百萬港元，主要源於電腦銷售增加，抵銷年內零件供應短缺，導致零件貿易業務萎縮之影響。

品牌業務之收入增加6,012.2百萬港元，增幅為138.0%，由二零二零年之4,357.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0,369.4百萬港元，主要受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銷售表現強勁帶動，加上年內對電腦及遊戲硬件之需求持續高企。本集團亦已於日本、韓國及美國為ZOTAC業務建立電商平台，向消費者直銷之規模達345.4百萬港元，佔二零二一年品牌業務總收入3.3%，而去年之直銷收入則為70.7百萬港元。

ODM/OEM業務包括零件貿易，收入增長1,685.1百萬港元，增幅為49.5%，由二零二零年之3,404.6百萬港元增長至二零二一年之5,089.7百萬港元，主要源於供ODM/OEM使用之圖像顯示卡銷售額、EMS業務訂單及電腦銷售額增加，抵銷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分部下零件貿易業務萎縮之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亞太區、EMEA、NALA及中國地區等全部地區均錄得強勁銷售增長，與去年比較增幅介乎61.4%至132.9%。

亞太區

亞太區之收入增加1,940.7百萬港元，增幅為61.4%，由二零二零年之3,159.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5,099.7百萬港元，主要由年內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需求強勁及供ODM/OEM使用之圖像顯示卡訂單增加帶動。自有品牌及供ODM/OEM使用之圖像顯示卡銷量及平均售價雙雙上揚，令該地區受惠。

EMEA地區

於二零二一年，EMEA地區之收入為3,914.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之1,824.7百萬港元增加2,089.7百萬港元，增幅為114.5%，主要源於區內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銷售強勁增長及電腦銷售增加。此外，二零二一年EMS分部之ATM及POS系統訂單亦較去年有所增加。

NALA地區

於二零二一年，NALA地區之收入為2,654.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之1,139.8百萬港元增加1,514.3百萬港元，增幅為132.9%，主要源於年內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銷售強勁以及銷量及平均售價雙雙上揚。

中國地區

於二零二一年，中國地區之收入為3,790.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之1,638.3百萬港元增加2,152.6百萬港元，增幅為131.4%。於二零二一年，除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銷售表現強勁外，本集團亦曾於年內履行加密貨幣礦工客戶之新CMP卡訂單，貢獻約659.4百萬港元。

業務合規

本集團之經營實體持續遵守法律及法規，按照ISO9001、ISO14001、ISO45001、QC080000、ISO13485及負責任商業聯盟（「RBA」）頒佈之守則履行各種社會責任。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身處之經營環境瞬息萬變、競爭激烈，近年產品週期越來越短。推出新產品需要投入龐大資源進行開發、生產、銷售及市場推廣。本集團若未能迅速回應業務環境轉變，則可能面對在競爭中落後於人之風險。倘本集團未能及時採用新技術並開發相關產品緊貼市場趨勢，則科技發展亦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負面影響。人才是科技公司成功之關鍵，故此工程及產品開發人才對本集團極為重要。缺乏有能之士設計及開發新產品為本集團在競爭力方面面對之風險。本集團將不斷檢視人力資源，並延攬有識之士加盟本集團，從而成為科技先鋒，有效率地開發新產品，在競爭中脫穎而出。

與客戶及供應商間之商業關係亦對業務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已經與AMD及NVIDIA建立悠久商業夥伴關係，利用該等科技翹楚之技術開發自家產品，掌握技術知識發展業務。有關商業夥伴關係一旦終止，將對本集團存亡構成威脅。本集團將繼續與技術夥伴、客戶及供應商保持策略性商業關係，同時繼續於業內物色新的合作機會。

COVID-19大流行爆發歷時逾兩年，目前仍對人類構成威脅。雖然已有數以百萬人完成接種疫苗，惟仍未能對人體發揮全面保護力，尤其是面對各種變種病毒。最新之Omicron變種展現更高傳染性，且已於多國蔓延。現有疫苗對於預防感染Omicron等變種病毒之成效未必理想。多個國家與城市曾經放寬社交距離、出行、旅遊及檢疫限制。不幸地，部分政府因其國家或城市之COVID-19個案增加而再次收緊限制。病毒繼續威脅供應鏈及物流、生產力以及消費者和企業需求。

中美兩大經濟體貿易及科技角力日趨激烈，對環球經濟構成威脅，或會影響消費者之消費信心及企業資本開支。中美之間就科技與產品進出口施加進一步貿易限制及關稅，勢將提高產品成本，最終轉嫁至消費者，長遠可能打擊及降低消費者及企業需求。再者，撤銷一九九二年美國 — 香港政策法 (United States-Hong Kong Policy Act of 1992) 對本集團未來業務之影響仍難以預料。本集團所製造之大部分產品均依賴美國技術。本集團亦面臨美國可能限制向香港出口民用級別技術之風險。

二零二零年底加密貨幣價格回升，對圖像顯示卡之需求因加密貨幣開採而上升。加密貨幣升值帶動電腦硬件(包括圖像顯示卡)之需求急增可追溯至二零一七年；然而，需求曾於二零一八年加密貨幣大幅貶值時失去增長動力。為開採加密貨幣而購入手頭機器及圖像顯示卡之公司及個人最終於市場以極低價出售機器及設備，令到市場上充斥着全新及二手圖像顯示卡，需要超過一年清理存貨。本集團最終要大額撇減存貨，並以折讓或蝕本價出售圖像顯示卡，以減低存貨風險。儘管本集團仍然專注於遊戲業務，除專為開採加密貨幣而設的CMP卡外，不會向加密貨幣礦工出售圖像顯示卡，惟客戶及分銷商可能會直接或間接向加密貨幣礦工出售產品，本集團無法控制。倘加密貨幣價格未來再度下挫，則存貨風險可能會上升，而本集團可能逼於無奈再次以折讓或蝕本價出售產品以清理手頭存貨。

中國於年內實施新法禁止所有加密貨幣交易與採礦活動，導致加密貨幣價格下挫，惟其後反彈。有關加密貨幣的政府政策及合規要求改變可影響加密貨幣的價格，亦可能對圖像顯示卡等電腦硬件需求造成影響。倘市場上充斥過多以大額折扣出售之二手圖像顯示卡，則本集團可能需以折讓或蝕本價出售手頭存貨以降低存貨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不知悉曾發生任何其他可能觸發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個別或重大事件。

展望

即使感染率仍然高企，然而，為數不少的國家近期宣佈撤銷旅遊及其他COVID-19相關限制。世界各地需要更多時間方能從是次危機中復原，部分國家仍未解決物流擁塞及人力短缺等問題。許多零件及部件仍然短缺，物流擁塞情況未見明顯改善，物流成本亦似乎未見回落。對圖像顯示卡之需求預期仍然強勁，而GPU供應似乎未見顯著改善，供需失衡的情況可能仍然需要持續一段較長時間。可能推出新一代產品應可進一步推動本年度稍後時間的銷售收入增長。

元宇宙預期需要配備強勁硬件、先進軟件及高速網絡才不會出現數據延遲，發揮理想表現。以高效能顯示硬件構建的核心硬件架構對於未來的3D虛擬世界不可或缺。Nvidia亦已宣佈專為虛擬協作與實時準確模擬打造的Omniverse平台，預期可加快元宇宙的發展。儘管支持元宇宙的軟件及必要硬件開發需時，但毫無疑問，元宇宙是技術創新一大浪潮，將為電腦硬件行業帶來新機會。

全球經濟才剛從COVID-19危機中復甦，惟近期俄羅斯與烏克蘭之間爆發衝突，全球經濟可能再受影響。西方國家已對俄羅斯實施金融制裁，戰事令供應鏈進一步受阻。原油、燃氣、金屬及農產品的價格已大幅攀升，進一步加重通脹壓力。現時商業需求所受影響未明，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市況，將會採取適當行動儘量降低影響旗下業務的風險。

本集團繼續確保工作環境安全，以保障世界各地僱員。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之總收入增加7,697.3百萬港元，增幅為99.2%，由二零二零年之7,761.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5,459.1百萬港元，主要源於圖像顯示卡銷售表現強勁，銷量增加且平均售價急升。

圖像顯示卡之收入增加7,392.6百萬港元，增幅為119.7%，由二零二零年之6,177.4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3,570.0百萬港元。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之收入增加5,739.8百萬港元，增幅為136.8%，由二零二零年之4,195.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9,935.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全年，圖像顯示卡(尤其是最新之RTX 3000系列圖像顯示卡)一直嚴重供不應求。本集團亦定期加價，以抵銷零件及物流成本之持續升幅。此外，品牌圖像顯示卡產品組合轉移至較昂貴之產品系列，亦帶動二零二一年平均售價上揚。二零二一年之平均售價已較二零二零年急升約91.4%。

圖像顯示卡之ODM/OEM訂單之收入增加1,652.8百萬港元，增幅為83.4%，由二零二零年之1,982.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3,635.0百萬港元。年內ODM/OEM圖像顯示卡分部約786.7百萬港元之訂單為售予專業礦工之CMP卡，而由於NVIDIA於本年度方推出CMP卡，故去年並無出售CMP卡。來自普通ODM/OEM圖像顯示卡訂單之收入增加866.1百萬港元，增幅為43.7%，由二零二零年之1,982.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2,848.3百萬港元。年內ODM/OEM圖像顯示卡銷量下跌7.6%，主要是由於CPU及GPU供應持續短缺影響ODM/OEM客戶個人電腦生產進度，有關生產進度延誤導致銷量下跌所致。由於產品組合轉移至較昂貴之圖像顯示卡，並為抵銷零件成本上漲而加價，故二零二一年普通ODM/OEM客戶之平均售價較去年上升約55.4%。剔除CMP卡銷售額，年內平均售價上升充分抵銷銷量跌幅，並帶動ODM/OEM圖像顯示卡分部收入增加866.1百萬港元，增幅為43.7%。

於二零二一年，源自EMS業務之收入為819.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之690.6百萬港元增加128.5百萬港元，增幅為18.6%，主要源於年內ATM及POS系統以及其他電子消費產品之訂單增加。

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業務增長176.2百萬港元，增幅為19.7%，由二零二零年之893.8百萬港元增長至二零二一年之1,070.0百萬港元，主要源於年內電腦銷售增加，抵銷零件供應短缺導致零件貿易活動萎縮之影響。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之毛利為4,287.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之795.4百萬港元增加3,491.8百萬港元，增幅為439.0%。毛利率由二零二零年之10.2%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27.7%。毛利大幅增加主要源於年內圖像顯示卡銷售表現強勁，價格上升，以及產品組合轉移至較昂貴之產品系列。與去年比較，自有品牌及ODM/OEM圖像顯示卡整體銷量增加11.5%，平均售價上升97.3%。

物料成本佔銷售額之比率由二零二零年之87.1%下降16.7%至二零二一年之70.4%，主要源於年內大部分產品系列加價，尤其是圖像顯示卡，平均售價大幅上升。本集團之轉換成本(包括直接勞工及間接生產成本)開銷上升合共77.7百萬港元，升幅為37.3%，由二零二零年之208.2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285.9百萬港元。轉換成本開銷上升與年內工廠勞工工資上升及產量增加有關。轉換成本佔銷售額之比率由二零二零年之2.7%減少0.8%至二零二一年之1.9%，主要源於平均售價大幅上升，壓低轉換成本佔銷售額之比例。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29.1百萬港元，增幅為30.7%，由二零二零年之94.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23.9百萬港元，主要源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增加78.7百萬港元，惟被淨匯兌虧損25.5百萬港元抵銷。於二零二一年，機器及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之28.6百萬港元增加9.1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一年之37.7百萬港元。雜項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之8.7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之18.8百萬港元，主要源於年內向客戶收回運輸成本。二零二零年修訂貿易應收款項還款條款之虧損為12.3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並無錄得有關虧損。政府補助由二零二零年之10.8百萬港元下降至二零二一年之4.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收取之政府補助大部分與香港特區政府推出之防疫抗疫基金下之保就業計劃支援本集團僱員薪金有關，而二零二一年再無有關安排。餘下補助主要與美國政府於二零二一年為支援僱員薪金而給予之3.0百萬港元補助有關。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亦收取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1.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則再無有關安排。

經營費用

經營費用(包括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費用、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及融資成本)上升681.9百萬港元，升幅為102.9%，由二零二零年之662.5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1,344.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金融資產減值虧損、行政費用下之董事溢利分成及員工花紅撥備增加以及銷售及分銷費用開銷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費用上升52.9百萬港元，升幅為39.8%，由二零二零年之132.9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185.8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費用下之貨運費用上升14.8百萬港元，升幅為42.4%，由二零二零年之34.9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49.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空運及海運費用雙雙上升以及更多貨品從海運轉為空運，導致貨運費用開銷上升所致。COVID-19繼續導致貨櫃載貨量減少、空運及海運運力緊張、碼頭擠塞以及貨車及貨倉出現樽頸。此外，退貨機制撥備、銷售佣金及市場推廣費用合共上升32.3百萬港元，升幅為63.1%，由二零二零年之51.2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83.5百萬港元，與年內之銷售增長相符。

行政費用較去年上升319.1百萬港元，升幅為64.1%，由二零二零年之497.6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816.7百萬港元。行政費用下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上升328.2百萬港元，升幅為94.5%，由二零二零年之347.2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675.4百萬港元，主要與員工表現花紅及董事溢利分成撥備有關。其他行政費用下跌9.1百萬港元，跌幅為6.1%，由二零二零年之150.4百萬港元下跌至二零二一年之141.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折舊減少所致。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上升319.9百萬港元，升幅為17,772.2%，由二零二零年之1.8百萬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之321.7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根據向一名客戶銷售圖像顯示卡之銷售合約實行分期付款計劃。然而，COVID-19大流行危機導致該名客戶業務封鎖，延誤付款。雙方已同意修訂還款計劃，最後一期款項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到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期間，該名客戶已恢復正常還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收取之應收款項總額為298.6百萬港元。中國於年中打壓加密貨幣開採及買賣迫使該名客戶結業，導致餘下應收款項分期還款出現問題。本集團已檢討該等債務之可收回性。無法確定該名客戶何時可恢復按照分期付款計劃償還餘下結餘，故本集團決定於二零二一年就315.6百萬港元之餘下分期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減值。

融資成本減少10.0百萬港元，減幅為33.1%，由二零二零年之30.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之20.2百萬港元，主要源於二零二一年銀行借貸較去年有所減少。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之虧損增加156.6百萬港元，增幅為783.0%，由二零二零年之分佔溢利20.0百萬港元轉為二零二一年之分佔虧損136.6百萬港元，是由於該合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停業及就其相關資產之賬面值確認減值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374.3百萬港元，而二零二零年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07.3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源於二零二一年銷售表現強勁，溢利貢獻大增。

二零二一年錄得所得稅開支553.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之39.7百萬港元上升513.9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年內除所得稅前溢利大幅增長所致。

每股盈利及股息

二零二一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374.3百萬港元，產生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6.21港元及6.14港元。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07.3百萬港元，而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56港仙。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61港元，估計合共623.7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股東資金

股東資金總額增加1,984.3百萬港元，增幅為179.9%，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03.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087.4百萬港元。

財務狀況

總非流動資產減少413.6百萬港元，減幅為60.5%，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83.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69.6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其他金融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少所致。

非流動資產項下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202.4百萬港元，減幅為98.7%，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5.1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7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與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有關。本集團已檢討該等債務之可收回性，無法確定該名客戶何時可恢復按照分期付款計劃支付餘下結餘；因此，本集團決定於二零二一年就315.6百萬港元之餘下分期應收款項結餘作出全數減值，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結餘。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4.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0.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該合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停業及於二零二一年就其相關資產之賬面值確認減值所致。由於客戶擅自利用系統開採加密貨幣，而非如服務合約所述作雲端計算應用，故合營公司於中國提供系統租賃服務之客戶服務合約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終止。中國年內頒佈禁止開採加密貨幣之新法例，地方政府實施嚴格限制，規定新的客戶服務合約必須先經地方政府審批。自二零二一年七月終止運作以來，概無新服務合約獲批。無法確定合營公司將於何時取得所需政府批准進軍新業務並全面恢復原有運作規模。此外，地方政府施加營運限制，中國經濟下行壓力亦正在上升，投資回報非常不明朗。鑑於該合營公司復業之可能性及日後產生收入之能力存在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已就合營公司相關資產之賬面值計提減值。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4.0百萬港元，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5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股權投資公允值有變。

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下跌50.0百萬港元，跌幅為34.7%，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4.2百萬港元下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4.2百萬港元。本集團於年內出售所有根據經營租賃向客戶出租之機器，而有關資產類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則為86.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鑒於COVID-19大流行爆發凍結資本開支計劃，並盡量減少資本開支之開銷，惟已於二零二一年恢復56.1百萬港元之資本開支，用於提升生產效率與自動化水平。

使用權資產下跌22.3百萬港元，跌幅為16.3%，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6.5百萬港元下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4.2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與土地及樓宇租賃合約相關之使用權資產折舊所致。遞延稅項資產下跌0.7百萬港元，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4百萬港元下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在損益扣除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資產為6,654.8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304.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負債為3,738.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769.3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上升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8。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24.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765.1百萬港元，源自年內銷售強勁增長。借貸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70.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02.3百萬港元，主要源於二零二一年內龐大現金流入讓本集團減少借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故本集團確認流動租賃負債26.1百萬港元及非流動租賃負債95.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債務權益比率(即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為8.0%，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扭轉為淨現金權益比率(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債務除以總權益)95.2%。有關變動主要源於年內銷售收入大增產生龐大現金流入。

流動資產項下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同時包括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值之貿易應收款項連同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88.8百萬港元，增幅為7.3%，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18.3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07.1百萬港元。按攤銷成本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少149.7百萬港元，減幅為11.0%，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65.3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15.6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315.6百萬港元之分期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貿易應收款項中入賬所致。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融通安排下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少6.0百萬港元，減幅為18.8%，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2.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6.0百萬港元。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43.5百萬港元，增幅為197.7%，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2.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5.5百萬港元，主要與已付一名供應商之按金39.0百萬港元有關。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646.3百萬港元，增幅為43.5%，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84.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130.4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增加323.2百萬港元，增幅為25.3%，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79.5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602.7百萬港元，主要與年底前增購存貨，以備農曆新年假期前增加產量，導致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增加有關。其他應付款項增加323.1百萬港元，增幅為157.9%，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4.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27.7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與年內員工表現花紅及董事溢利分成撥備有關。收購固定資產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計費用亦使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須於流動負債內之退款負債項下呈報銷售退貨保證之撥備，而相關退貨成本於流動資產內列入退還資產權。退還資產權增加18.5百萬港元，增幅為35.2%，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2.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1.1百萬港元。退款負債增加33.6百萬港元，增幅為53.5%，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2.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6.4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銷售水平上升，推高綜合財務報表內退款負債項下之銷售退貨撥備及於退還資產權項下呈報之退貨成本之水平所致。

合約負債大幅增加133.4百萬港元，增幅為175.1%，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6.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9.6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預付款項作為購買圖像顯示卡之擔保所致。產品保修撥備增加29.7百萬港元，增幅為94.6%，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1.4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1.1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與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銷售增加，導致產品保修撥備預測上升有關。當期稅項負債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13.0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大部分營運實體之除所得稅前溢利大幅增加，導致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上升所致。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因其以營運相關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銷售及採購而面對貨幣風險。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歐元、韓圓及日圓。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訂立多份及一份遠期外匯合約。

營運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價值為1,511.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08.3百萬港元增加603.2百萬港元，增幅為66.4%。存貨週轉天數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3天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0天。本集團受惠於年內圖像顯示卡需求強勁，持續嚴重供不應求，帶動相關製成品週轉加快。製成品佔整體存貨比率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4.0%下降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4.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為1,241.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97.3百萬港元減少155.7百萬港元，減幅為11.1%。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5天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1天，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變動主要是源於圖像顯示卡需求強勁，推動客戶加快付款，加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分期付款計劃項下之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付款項為1,602.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79.5百萬港元增加323.2百萬港元，增幅為25.3%。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8天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7天。面對供應短缺，本集團加快向部分供應商付款，以期獲分配部分零件及材料。有關行動帶動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下降。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0.3百萬港元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公司信用卡之擔保。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本集團之債務(包括借貸及租賃負債)及權益(包括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披露之股本、儲備及保留盈利)。管理層每半年審閱資本架構。作為該審閱之部分，管理層考慮各類資本之資本成本及相關風險。本集團之目標資本負債比率低於100%，乃按淨債務與權益之比例釐定。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56.1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承擔總額為10.1百萬港元，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以外債務。

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進行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栢能物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協議，以收購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道888號(「該發展項目」)28樓之物業及收取由賣方發放特別現金回贈約34.0百萬港元之權利，作價約為387.9百萬港元，連帶購買該發展項目內10個停車位，每個作價不高於1.5百萬港元之優先權，讓本集團搬遷總辦事處(「收購事項」)。收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之公佈內。本公司會積極把握其他投資機會，以於日常業務中增強盈利能力。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029名僱員(二零二零年：3,140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僱員個別表現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之補償政策及薪酬待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可能獲得醫療福利、公積金、與表現掛鉤之花紅。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表彰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若干管理層員工及指定資深僱員之貢獻，及作為彼等之留任獎勵。其後，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採納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除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之公佈就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披露之資料外，作為補充，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之規則，購股權承授人必須於董事會可絕對酌情釐定之期限內根據購股權承購相關股份，而有關期限無論如何不得超過由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之生效日期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起計十(10)年，否則購股權將自動失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2.1及C.2.5之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均由王錫豪先生擔任。鑒於王先生於電子行業具有豐富經驗，除擔任主席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管理及企業發展外，彼亦積極參與及主導本集團經營日常業務。董事會認為，由王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對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各主管不同職能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穩固而均衡之管理組織，讓本集團有效運作。董事會目前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在組成方面擁有足夠之獨立元素。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C.2.5，本公司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惟已委任一間核數師行檢討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核數師行已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定期與審核委員會會面，並於進行本集團企業風險及內部監控評估之檢討工作後向本公司匯報發現結果及提供建議。董事會相信，委聘一間外部專業機構每年進行上述檢討工作能提供獨立而中立之意見，有助提升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黎健先生（主席）、葉成慶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佈之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之鑒證業務，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作出任何鑒證。

登載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pcpartner.com)登載。本公司之二零二一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錫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黃美德女士（招永銳先生為何黃美德女士之替任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 僅供識別